《丘陵地区夏季放养鸡抗热应激饲养管理

技术规范》编制说明

广安位于四川东部，毗邻[重庆](https://baike.so.com/doc/6994030-7216901.html" \t "https://baike.so.com/doc/_blank)，呈扇形分布于[川中丘陵](https://baike.so.com/doc/8936232-9263441.html" \t "https://baike.so.com/doc/_blank)与平行岭谷两大地形区之间，地处中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暖，热量充足，雨量丰沛，空气湿度大，日照少，霜期短，风力大。年平均气温16℃，最冷月（1月）平均气温3℃，最热月（7月）平均气温33℃。多年大于或等于10℃以上的年积温5600℃，无霜期306—328天。广安是畜禽养殖大市，2023年出栏生猪384万头、家禽3424万羽、肉羊25万只，实现畜牧业总产值123亿元，占第一产业总值的30%以上。肉鸡是广安畜牧业第二大产业，鸡肉产量约占肉类总产量的18%，但在广安丘陵地区夏季放养鸡抗热应激饲养管理技术规范还处于空白。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为推广丘陵地区夏季放养鸡抗热应激饲养管理技术，促进热应激放养鸡饲养管理技术规范化、标准化，确保放养鸡饲养管理的选址、布局及鸡种的选用与引种、雏鸡和放养期饲养管理、抗热应激措施等环节有标可依，编制《丘陵地区夏季放养鸡抗热应激饲养管理技术规范》显得非常必要。2023年12月，我中心向市农业农村局递交了《夏季放养鸡抗热应激饲养管理技术规范》立项申请书，并通过广安市农业农村局向广安市市场监管局提出了项目申请，广安市市场监管局通过公示、审查，将《丘陵地区夏季放养鸡抗热应激饲养管理技术规范》纳入了2024年四川省（广安市）地方标准制定项目计划。

（二）标准概况

本文件起草组在收集、整理和总结近年来国内热应激肉鸡养殖研究、实践中所积累经验的基础上，结合广安热应激放养鸡饲养管理现状，起草了《丘陵地区夏季放养鸡抗热应激饲养管理技术规范》，力求其具有科学性、适用性和可操作性，规范了放养鸡养殖场址选择、设施规划与布局、鸡种选用、生产管理、热应激环境控制、营养调控、药物调控等要求，以规范引导广安放养鸡养殖向规范化、标准化方向发展。

（三）起草过程

第一阶段：组织《丘陵地区夏季放养鸡抗热应激饲养管理技术规范》地方标准起草小组深入广安市6个县市区，肉鸡规模养殖场、养殖大户实地调研，多次召开项目实施会议，对标准制定的主要内容进行了讨论，对编制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收集与放养鸡养殖技术规范和热应激养殖相关的文献资料并进行比对分析。

第二阶段：起草小组按照标准编写要求，完成了《丘陵地区夏季放养鸡抗热应激饲养管理技术规范》起草工作，形成了标准初稿。

第三阶段：广泛征求相关单位及各乡镇、各养鸡场技术人员的意见，邀请国内畜牧兽医专家组成论证组对《丘陵地区夏季放养鸡抗热应激饲养管理技术规范》进行论证，并对初稿进行了修改完善，形成标准送审稿，报广安市农业农村局初审，由广安市农业农村局向广安市市场监管局提出审查申请。

（四）主要起草单位和起草人

本规范起草单位为广安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邻水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广安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等单位参与。主要起草人有：

1. 杨建，硕士研究生，高级畜牧师，2022年入选小平故里培优计划科技菁英，四川省科技项目、农业项目评审专家，曾荣获农业农村部先进个人4次，农业农村厅先进个人8次；先后主持（主研）高校、省市重点项目5项，主编书籍5本，副主编6本，参编4本，在中英文核心期刊公开发表二作以上论文14篇，其中SCI 1篇、一作7篇，在权威学术会议做ppt报告交流1次。
2. 胡常菊，大学学历，兽医师，广安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曾荣获四川省科技进步三等1次，广安市农业突出贡献奖1次，农业农村厅先进个人4次，市委农办先进个人2次，多次组织参加省级技能竞赛获得团体优秀奖。
3. 潘秋洋，大学本科，高级兽医师，广安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副主任，组织编写了《广安市县级重大动物疫病疫苗管理制度》、《广安市乡镇站重大动物疫病疫苗管理制度》、《广安市村级防疫员免疫装备》、《广安市“7+N”免疫注射操作要点》、《广安市动物疫情事件应急预案》等5册。
4. 梅玮，硕士研究生，高级兽医师，广安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副主任，主持县级兽医实验室检测能力提升项目并通过验收，参与重点畜牧科普活动项目和推进广安市生猪全产业链发展的建议项目并顺利结题；获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书面感谢1次，市委市政府先进个人1次，市农业农村局先进个人1次；市委农办突出个人1次，多次获得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等称号。
5. 刘胜林，大学本科，高级兽医师、执业兽医师，广安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2020年被推荐为雷波县脱贫攻坚综合帮扶先进个人，从事动物防疫和实验室检测工作13年。
6. 苏晓英，大学学历，管理八级，广安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主要从事动物疫病防控、防疫物资管理等工作。
7. 李曲响，大学本科，畜牧师，邻水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广安市非洲猪瘟防控专家，长期在畜牧工作一线，曾获广安市农业农村局先进个人1次，邻水县农业农村局先进个人4次，主持参与省市下达的10多项畜牧生产发展项目。
8. 王博，大学本科，高级畜牧兽医师，广安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副主任，2021年入选区农业农村局“最美农技员”名单，曾荣获市农业农村局先进个人2次，区畜牧食品局先进个人3次，区农业农村局先进个人2次，主要从事非洲猪瘟、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兽医实验室检测工作。

二、编制原则

（一）符合性原则。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原则。确保本地方标准的技术指标不低于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

（二）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相结合的原则。本标准起草过程中，进行了大量的相关资料的查询、收集和分析工作，主要业务内容和关键业务指标参照国内肉鸡标准化生产的一系列标准规范、环境质量及添加剂使用准则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基础上，结合实际生产需要，同时调查走访了广安肉鸡养殖企业和养殖大户，参考了其他地区肉鸡养殖场和热应激养殖的实践经验，力求使本标准与国内相关的先进经验接轨，又符合广安夏季放养鸡饲养管理实际情况，便于贯彻实施。

（三）高标准、严要求原则。在编写过程中，坚持严肃认真的态度，注意反复推敲和斟酌，广泛征求和采纳各乡镇、各规模场、养殖大户和相关管理部门的意见，严格按照《四川省地方标准管理办法》的规定，组织落实本标准的起草工作。标准的编写严格按照GB/T 1.1—2020有关标准执行。

三、主要条款的确定和依据

（一）选址与布局

养殖场址的选择应满足建设工程需要的水文地质和适宜鸡放牧的场地。场址周围应具备就地无害化处理粪污的足够场地和排污条件。场址环境质量符合NY/T 388的规定。场址应水源充足、排水畅通、供电可靠、交通便利，水质应符合NY 5027的规定。场址与主要公路、铁路、河流、居民点、其他畜牧场、畜产品加工厂的距离应符合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的规定。场区布局应科学、合理、实用，节约土地，生产区与其他区之间应用围墙或绿化隔离带分开。

（二）工艺与设备

鸡场宜采用阶段饲养和全进全出工艺。饲养阶段分为雏鸡脱温前期和放养生产期；主要设备包括笼架（床面）、喂料、饮水、采暖通风及降温、清洗消毒、兽医防疫、饲料加工等设备，设备基本参数应符合 NY/T 2969—2016的规定。

（三）品种选用与引种

放养鸡生产所用的品种，根据市场消费需要确定。国外引进鸡种一般不适合用于放养鸡生产。考虑到地方品种生产效率低，一般选用以国内地方鸡种为育种素材，由国内育种机构培育且经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审定的优质肉鸡配套系。商品代雏鸡应来自具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和《动物防疫合格证》的健康无污染的父母代种鸡场，经过产地检疫，持有有效检疫合格证明，符合畜禽产地检疫规范的标准要求。

（四）饲养管理

雏鸡脱温前期，饮水、喂料、饲料搭配、温湿度控制、饲养密度、光照时间及强度、通风换气、断喙等技术参数，结合实际，参考NY/T 1566—2007的规定。

脱温后放养期，广安丘陵地区在4月～10月放养为宜；放养坚持“宜稀不宜密”的原则，采用全进全出制，一般一年饲养2批次；公母分群饲养，在适当的日龄上市，有利于提高成活率与群体整齐度；放养早期多采用营养全面的饲料，以保障鸡群的健康生长；为增加鸡肉的口感和风味，应适当延长饲养周期，控制出栏时间，特别地需要根据市场行情及售价，适当缩短或者延长上市时间。按NY/T 3445的规定建立养殖档案。

（五）抗热应激措施

**环境控制：**高温期借助通风机械，加大舍内空气的排出量。根据舍内温度决定开启风机数量和风机运转时间的长短。

**营养调控：**夏季可采取加入冰块等措施来降低水温；添加碳酸氢钠、氯化钾等无机盐平衡机体电解质，提升热应激时的生产性能；饮水或饲料中补充电解多维，维生素A、维生素C、维生素E等抗应激；在氨基酸特别是赖氨酸充足的情况下增加脂肪，减少碳水化合物，降低应激反应；日粮中添加有机或无机形式的铬、硒、锌等微量元素可以抗热应激。

**药物调控：**复合酶制剂、酵母培养物、中草药添加剂、复合抗热应激药物等亦可抵抗热应激反应。药品的使用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兽用生物制品质量标准》、《食品动物禁用的兽药及其他化合物清单》、《饲料药物添加剂使用规范》和NY 5032的相关规定。

四、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有关情况说明

本标准的编制过程中，主要引用和参考 NY 388 畜禽场环境质量标准、GB 18596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NY 5027 无公害畜产品畜禽饮用水质、NY/T 2969—2016 集约化养鸡场建设标准、NY/T 1566—2007标准化肉鸡养殖场建设规范、NY/T 3445 畜禽养殖场档案规范、NY 5032 无公害畜产品畜禽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使用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饲料药物添加剂使用规范》、《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兽用生物制品质量标准》，参考了有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技术要求，不违背现行的法律、法规，与相关的技术专利没有冲突。同时，本标准针对广安丘陵地区放养鸡饲养管理实际情况提出，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五、与现行法律、法规、国家相关标准等协调情况说明

在标准制订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法律和规章，严格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遵循政策性和协调性的原则。标准名称、内容及技术与现行的国家（行业）相关标准之间不存在重复、交叉等问题。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重大分歧意见。

七、实施建议

本标准发布后，及时组织有关单位、各乡镇和养殖新型经营主体加强宣传培训，通过业务培训、资料发放、现场实际操作等方式进行广泛的宣传，同时，尽可能地采用现场培训的方式进行培训示范，使本标准在广安放养鸡饲养管理过程中发挥其应有的作用，为推进广安现代畜牧业（肉鸡）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支撑。